

证券代码：300766

证券简称：每日互动

公告编号：2019-009

浙江每日互动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关联人含百度在线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百度时代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北京小度互娱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爱奇艺科技有限公司、含微梦创科网络科技(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微梦创科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星潮闪耀移动网络科技(中国)有限公司提供服务；接受关联人北京微梦创科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上海个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小度互娱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弧途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服务；向关联人杭州回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深圳个联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商品；均属于日常经营活动。预计2019年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18,000万元，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2,000万元，2018年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人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13,049.01万元，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119.88万元。

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方毅、沈欣、陈天、方益民、田鹰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在股东大会上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额及公司（含下属控股及全资子公司）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披露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不超过）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提供服务	百度在线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技术推送、移动互联网营销、数据服务	公允定价原则	6,000.00	2,059.27	4,651.46
	北京百度网	技术推送	公	2,850.00	152.72	

讯科技有限 公司		允 定 价 原 则			1,807.2 9
百度时代网 络技术(北 京)有限公 司及百度集 团其他关联 方	移动互联 网营销	公 允 定 价 原 则	100.00	0.50	7.91
北京小度互 娱科技有限 公司	技术推 送、用户 画像	公 允 定 价 原 则	50.00	4.72	37.74
北京爱奇艺 科技有限公 司	技术推 送、移动 互联网营 销	公 允 定 价 原 则	300.00	48.85	132.77
微梦创科网 络科技(中	技术推 送、数据	公 允	6,800.00	1,223.91	5,425.5 4

国)有限公司	服务及其他	定价原则			
北京微梦创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及新浪旗下其他关联方	数据服务及其他	公允定价原则	100.00	-	0.33
星潮闪耀移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中国)有限公司	技术推送、数据服务	公允定价原则	1,700.00	311.30	985.79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关联方	技术推送	公允定价原则	100.00	-	0.19
小计			18,000.00	3,801.27	13,049.01

接受 关联 人提 供的 服务	北京微梦创 科网络技术 有限公司	广告流量 /通道测 试费	公 允 定 价 原 则	500.00	-	12.97
	上海个众信 息技术有限 公司	广告流量	公 允 定 价 原 则	500.00	-	15.33
	北京小度互 娱科技有限 公司	广告流量 /通道测 试费	公 允 定 价 原 则	700.00	-	18.54
	杭州弧途科 技有限公司	中介服务 费	公 允 定 价 原 则	10.00	-	0.54
	小计					47.38

				1,710.00		
向关 联人 采 购 商 品	杭州回车电 子科技有限 公司	购置礼品 费	公 允 定 价 原 则	60.00	2.07	8.11
	深圳个联科 技有限公司	智能客流 硬件	公 允 定 价 原 则	230.00	-	64.40
	小计			290.00	2.07	72.51

注：2018年5月后，公司董事阎炎不再担任中石化独立董事，公司将2018年度全年公司与中石化之间发生的交易认定为关联交易，2019年将不认定为关联交易。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 联 交 易 类	关 联 人	关 联 交 易 内 容	实 际 发 生 金 额	预 计 金 额	实 际 发 生 额 占 同 类 业 务	实 际 发 生 额 与 预 计 金 额 差 异 (%)	披 露 日 期 及 索 引
-----------------------	-------------	----------------------------	----------------------------	------------------	--	---	---------------------------------

别					比例 (%)		
向 关 联 人 提 供 服 务	百度在 线网络 技术 (北京) 有限公 司	技术推 送	1,870.30	2,500.0 0	5.58%	- 25.19%	巨 潮 资 讯 网 www.c ninfo .com. cn201 9 年 3 月 11 日 公 告 (由 于 报 告 期 内 公 司 尚 未 上 市 , 所 以 部 分 数 据 未 公
		移动互 联网营 销	2,591.11	3,000.0 0	24.36 %	- 13.63%	
		数据服 务及其 他	190.05	300.00	1.95%	- 36.65%	
	北京百 度网讯 科技有 限公司	技术推 送	1,807.29	2,000.0 0	5.39%	-9.64%	
	百度时 代网络 技术 (北京) 有限公 司	移动互 联网营 销	7.91	40.00	0.07%	- 80.23%	
	北京小 度互娱 科技有 限公司	技术推 送	18.87	50.00	0.06%	- 62.26%	
用户画 像		18.87	50.00	0.06%	- 62.26%		

北京爱奇艺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推送	31.81	100.00	0.09%	-68.19%
	移动互联网营销	100.96	300.00	0.95%	-66.35%
微梦创科网络科技(中国)有限公司	技术推送	5,120.97	6,000.00	15.27%	-14.65%
	数据服务及其他	304.57	500.00	3.12%	-39.09%
北京微梦创科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数据服务及其他	0.33	5.00	0.00%	-93.40%
星潮闪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中国)有限公司	技术推送	655.60	800.00	1.96%	-18.05%
	数据服务及其他	330.19	350.00	3.38%	-5.66%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推送	0.19	5.00	0.00%	-96.20%

告)

	限公司					
	小计		13,049.01	16,000.00		- 18.44%
接受 关联 人提 供的 服务	北京微 梦创科 网络技 术有限 公司	广告流 量/通 道测试 费	12.97	300.00	0.28%	- 95.68%
	上海个 众信息 技术有 限公司	广告流 量	15.33	250.00	0.33%	- 93.87%
	北京小 度互娱 科技有 限公司	广告流 量/通 道测试 费	18.54	200.00	0.40%	- 90.73%
	杭州弧 途科技 有限公 司	中介服 务费	0.54	20.00	0.11%	- 97.30%
	小计		47.38	770.00		- 93.85%
	向 关 联	杭州回 车电子 科技有	购置礼 品费	8.11	30.00	0.39%

人 采 购 商 品	限公司						
	深圳个 联科技 有限公 司	智能客 流硬件	64.40	200.00	1.80%	- 67.80%	
	小计		72.51	230.00		- 68.47%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人基本情况

1、百度在线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该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向海龙，注册资本4,520万美元，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十街10号百度大厦三层，经营范围：开发、生产计算机软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承接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销售自产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鼎鹿中原为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与其受同一控制的百度在线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关联人，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四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2、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该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梁志祥，注册资本642,128万元，住所：北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十街10号百度大厦2层，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技术推广；设计、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经济信息咨询；利用www.baidu.com、www.hao123.com（www.hao222.net、www.hao222.com）网

站发布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医疗软件技术开发；委托生产电子产品、玩具、照相器材；销售家用电器、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文化用品、照相器材、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化妆品、卫生用品、体育用品、纺织品、服装、鞋帽、日用品、家具、首饰、避孕器具、工艺品、钟表、眼镜、玩具、汽车及摩托车配件、仪器仪表、塑料制品、花、草及观赏植物、建筑材料、通讯设备；预防保健咨询；公园门票、文艺演出、体育赛事、展览会票务代理；因特网信息服务业务（除出版、教育、医疗保健以外的内容）；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国内因特网虚拟专用网业务、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呼叫中心业务、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图书、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批发、零售、网上销售；利用信息网络经营音乐娱乐产品，游戏产品，演出剧（节）目、表演，动漫产品（文化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0年04月17日）；演出经纪。

（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演出经纪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鼎鹿中原为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与其受同一控制的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关联人，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四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百度时代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该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向海龙，注册资本80万美元，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中关村软件园17号楼二层A2，经营范围：开发、生产计算机软件；系统集成；提供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自产产品；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外各类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

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鼎鹿中原为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与其受同一控制的百度时代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关联人，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四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4、北京小度互娱科技有限公司

该公司法定代表人为胡浩，注册资本595.3909万元，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东区17号楼303-305室，经营范围：计算机系统、网络系统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企业策划；影视策划；公共关系服务；教育咨询；文化咨询；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会议服务；版权转让；版权代理；市场调查；经济贸易咨询；销售家用电器、机械设备、电子产品、文化用品、照相器材、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化妆品、体育用品、针纺织品、服装、鞋帽、日用杂货、首饰、工艺品、钟表、眼镜、玩具、汽车及摩托车配件、通讯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鼎鹿中原为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与其受同一控制的北京小度互娱科技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关联人，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四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5、北京爱奇艺科技有限公司

该公司法定代表人为耿晓华，注册资本3,000万元，住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北一街2号11层1101，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

服务、技术转让；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电子产品、机械设备、家用电器、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文化用品、玩具；健康咨询（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预防保健服务（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机械设备租赁（不含汽车租赁）；出租摄影棚；票务代理；制作、发行动画片、专题片、电视综艺、不得制作时政新闻及同类专题、专栏等广播电视节目（广播电视节目及电视剧制作许可证有效期至2018年06月12日）；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含药品和医疗器械、电子公告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1年09月08日）；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批发、零售、网上销售（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2年04月30日）；预包装食品销售，不含冷藏冷冻食品（食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2年12月27日）；利用信息网络经营音乐娱乐产品、从事网络文化产品的展览、比赛活动艺术品、演出剧（节）目、动漫产品、游戏产品（含网络游戏虚拟货币发行）（文化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8年07月06日）；第二类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中的第三项、文艺、娱乐、科技、财经、体育、教育等专业类视听节目的制作（不含采访）、播出服务、第四项、网络剧（片）的制作、播出服务、第五项、电影、电视剧、动画片类视听节目的汇集、播出服务、第六项、文艺、娱乐、科技、财经、体育、教育等专业类视听节目的汇集、播出服务（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许可证有效期至2018年10月23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国内呼叫中心业务、信息服务业务（不含互联网信息服务）（仅限外地分支机构经营）（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2年10月24日）；经营演出及经纪业务（营业性演出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06月10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

动。)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鼎鹿中原为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与其受同一控制的北京爱奇艺科技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关联人，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四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6、微梦创科网络科技(中国)有限公司

该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曹国伟，注册资本18,000万美元，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中关村软件园二期（西扩）N-1、N-2地块新浪总部科研楼2层，经营范围：研究、开发计算机软件、网络技术、移动通讯领域的信息技术；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互联网网站设计、维护及技术服务；为电子商务解决方案提供咨询服务；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外各类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微梦创科网络科技(中国)有限公司受Weibo控制，系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禾裕创投受同一控制主体控制的企业，是公司的关联人，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四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7、北京微梦创科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该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刘运利，注册资本55,500万元，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中关村软件园二期（西扩）N-1、N-2地块新浪总部科研楼3层313-316室，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预防保健服务（不含诊疗活动）；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5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个人经纪代理服务；从事文化经纪业务；制作、发行动画片、专题片、电视综艺、不得制作时政新闻及同类专题、专栏等广播电视节目（广播电视节

目及电视剧制作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02月20日)；利用信息网络经营音乐娱乐产品、演出剧(节)目、表演、动漫产品、从事互联网文化产品的展览、比赛活动、游戏产品(含网络游戏虚拟货币发行)(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0年12月30日)；第二类增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含电子公告服务)(电信与信息服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0年5月20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11月03日)；经营演出及经纪业务(营业性演出许可证有效期至2018年09月29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北京微梦创科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是由刘运利、王巍、曹增辉、郑伟四名新浪、Weibo高管持股的公司，系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禾裕创投之关联人，是公司的关联人，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四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8、星潮闪耀移动网络科技(中国)有限公司

该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杜红，注册资本3,000万美元，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中关村软件园二期(西扩)N-1、N-2地块新浪总部科研楼5层517室，经营范围：研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网络产品、网络技术、移动通讯领域的信息技术；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数据处理；网站设计；为电子商务提供解决方案；经济贸易咨询；计算机系统集成；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销售自行开发的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

容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星潮闪耀移动网络科技（中国）有限公司系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禾裕创投之关联人，是公司的关联人，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四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9、上海个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该公司法定代表人为丁晓静，注册资本1,000万元，住所：上海市长宁区江苏路369号28楼B座，经营范围：信息技术、网络技术、通讯技术、计算机软硬件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系统集成，企业形象策划，展览展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上海个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是公司的联营企业，公司持有上海个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30%的股权。

10、深圳市个联科技有限公司

该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顾健，注册资本1,200万元，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五路天安数码城天吉大厦7C（F5.8厂房）7C1-1，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及周边配备的销售及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计算机系统集成；软件设计；从事广告业务；市场营销策划；通信产品的研发、销售及生产（委托第三方生产）；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深圳市个联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联营企业，公司持有深圳市个联科技有限公司14.794166%的股权。

11、杭州弧途科技有限公司

该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邓建波，注册资本 709.8064 万元，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良睦路 1399 号 20 号楼 2019 室，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网络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文化艺术活动策划、组织文化艺术活动(除演出及演出中介)，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承办会展，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婚庆礼仪服务，人才中介服务；批发、零售：工艺美术品，数码产品，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通讯器材(除专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杭州弧途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配偶张洁担任董事的企业。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12、杭州回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该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易昊翔，注册资本 49.8146 万元，住所：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 199 号创业大厦 0611 室，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销售：电子元器件、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杭州回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配偶张洁担任董事的企业。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二) 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认为上述各关联人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信用良好，经营稳定，日常交易中均能履行合同约定。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定价政策与定价依据

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遵循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价格依据与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交易价格确定。无市场价格可供比较的或定价受到限制的重大关联交易，交易价格按照交易的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基础上合理利润的标准予以确定，以保证交易价格公允。

（二）关联交易协议

公司与上述各关联人的关联交易协议，将遵循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的原则，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性交易，是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以市场或评估的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此而对关联人产生依赖。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得到了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认为：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浙江每日互动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拟提交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议案》进行了认真的事前审核，经过对公司提交的相关资料、决策程序及前年

度交易情况的核查，现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需要，交易双方按照“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交易，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定价模式符合诚实、信用、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交易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因此，同意将本项日常关联交易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浙江每日互动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5日